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开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风险评估报告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通过查验中开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定期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24 日，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公司办公场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六路 8 号赤湾总部大厦 29 楼北。

法定代表人：张建国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78H24403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437198X0

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

股东构成：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0%；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0%。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 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依法行使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权。

股东会下设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会负责，遵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职责并承担相关义务。

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

战略发展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经营范围内各类业务的风险防范标准及风险重大事项，协调、监督各部门对相关风险管理规定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并对产生的风险损失进行责任认定。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政策、监督和核查工作。

总经理办公会是负责研究和决定公司行政及经营管理中的重大事项和通报重要情况的机构。

总经理办公会下设信贷审查委员会、投资审查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及定价委员会。

信贷审查委员会主要负责根据各类信贷管理制度审议贷款、担保及其它信贷业务，对公司信贷业务及信贷资产风险分类起审查和制约作用。

投资审查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投资、同业授信业务，对公司投资业务、同业机构准入及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起审查和制约作用。

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信息科技发展规划及相关资

本性支出计划，统筹管理公司信息科技类项目需求、立项、实施及验收等事宜，听取和审议公司信息科技风险报告和业务连续性应急演练方案。

定价委员会主要负责信贷业务、结算业务定价管理，更精准地为集团内成员单位提供服务。

财务公司把加强内控机制建设、规范经营、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放在各项工作首位，以培养员工良好职业道德与专业素质及提高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为基础，通过制定或修订内部稽核、培养教育、考核和激励机制等各项制度，全面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财务公司共设八个部门，包括结算业务部、信贷管理部、金融市场部、综合管理部、信息科技部、计财资金部、风险管理部和审计稽核部。

结算业务部根据财务公司部门职能分工，负责成员单位及财务公司的结算业务工作，做好成员客户信息管理、账户直联维护、资金归集、支付结算、内部单位存款以及业务核算工作，达成财务公司经营发展既定目标。

信贷管理部负责为集团内成员单位提供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保函、贴现等各项业务；负责信贷产品创新及落地实施；深入了解各单位需求，为其提供有关金融方案分析、融资方案咨询等方面的服务，支撑财务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金融市场部根据金融市场业务发展需要，制定投资计划并跟踪实施；做好同业询价及公司授信管理；根据财务公司战略规划做好金融市场的研究及开拓，为财务公司决策提供有力依据，达成财务公司战略规划发展目标。

综合管理部根据财务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做好人力资源

管理工作，确保人才梯队建设；根据财务公司运营需求，做好行政管理工作，保障财务公司日常运营高效有序；做好财务公司治理工作，确保财务公司管理规范、决策科学，为财务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信息科技部根据财务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经营需求，做好财务公司数字化战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信息系统运维及信息安全管理等工作，达成科技赋能业务发展、提升财务公司数字化水平、确保财务公司信息系统稳定运行及保障财务公司业务连续性目的，为财务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计财资金部统筹资金管理、税务管理、预决算与分析、产权管理、财务内控等主要工作，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为财务公司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风险管理部根据国家金融法律法规及企业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要求，建立健全财务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牵头负责财务公司各项风险管理等工作，保障财务公司各项业务依法合规开展。

审计稽核部根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要求和财务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负责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跟踪督促问题整改；负责牵头开展内部控制自评价工作，完善财务公司内控管理体系；负责统筹规章制度管理工作，组织规章制度评审。

财务公司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 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体系，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设立了对董事会负责的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设立风险管理部和审计稽核部，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监督和稽核。各业务部门根据各项业务制定相应的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职责分离、相互监督，对业务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三) 控制活动

1. 资金管理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各项法律法规，制定了《财务管理办法》《银行账户及网上银行业务管理办法》等管理办法和业务操作流程，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

(1) 在精细化资金管理方面，建立头寸管理周例会工作机制，权衡公司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统筹安排资金计划、同业价格、资金排布、资源配置、监管指标等事项。

(2) 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财务公司制定了《存款业务管理办法》《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制度，对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及成员单位的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业务和存款账户进行规范管理，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 在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财务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方法》，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互联网传输路径实现资金结算或通过向财务公司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通畅，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

每日营业终了，通过财务公司业务运营信息系统将结算业务数据自动导入财务核算系统，发现问题及时反馈，保证入账及时、准确。为降低风险，财务公司规定用于银行预留印鉴的财务专用章和法人名章或总经理名章必须由专人分别管理，并禁止私自将各类印章带出单位使用。

2. 信贷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贷款的对象仅限于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成员单位。财务公司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各项监管办法和规定，按各类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了《授信管理办法》《贷款业务管理办法》《担保业务管理办法》《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等办法，规范了财务公司各类业务操作流程，建立了贷前、贷中、贷后完整的信贷管理制度。

(1) 建立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约的信贷管理体制，做到审贷分离、分级审批。

财务公司根据贷款规模、种类、期限、担保条件确定审查程序和审批权限，严格按照程序和权限审查、审批贷款。

财务公司设立信贷审查委员会，是总经理办公会下设的各项信贷

业务审查机构，在其职权范围内对贷款、担保等业务进行审查。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表决遵循集体审议、明确发表意见，且需出席会议委员中超过三分之二的委员表决同意方可通过，全部意见记录存档。

财务公司对信贷业务岗位职责进行了合理分工，岗位设置做到分工合理、职责明确。贷款调查人员负责贷款调查评估，承担调查失误和评估失准的责任；贷款审查人员负责贷款风险的审查，承担审查失误的责任；贷款发放人员负责贷款的检查和清收，承担检查失误、清收不力的责任。

(2) 贷后管理：信贷管理部负责对贷出款项的贷款用途、收息情况、逾期贷款和展期贷款进行监控管理，对贷款的安全性和可收回性进行贷后检查。检查内容主要包括财务指标分析、经营情况分析等，同时由风险管理部对信贷资产质量及贷后检查工作情况进行复核，并经报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

根据《非银行金融机构资产风险分类指导原则（试行）》《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财务公司制定了《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建立了资产风险分类制度，规范资产质量的认定标准和程序，确保资产质量的真实性。

(3) 建立客户管理信息档案，全面和集中掌握客户的资信水平、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等信息，对客户进行分类管理。

3. 投资业务控制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 2022 年第 6 号），财务公司明确投资业务范围为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根据监管要求以及公司风险偏好，财务公司仅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货币基金”），不开展其他品种的投资业务，并根据监管要求投资总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的 70%。财务公司根据管理要求制定了《投资业务管

理办法》，规范了财务公司投资业务操作流程。

(1) 财务公司的投资决策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开展投资业务；以宏观经济发展形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市场具体情况作为财务公司投资决策的基础；认真执行投资收益和风险分析，保障财务公司资产安全。

(2) 财务公司建立科学、合规、职责明确的投资筛选及审核机制，做到岗位不相容、交叉审核、分级审批有序进行。

(3) 财务公司设立投资审查委员会，是总经理办公会下设的投资业务审查机构，在其职权范围内对投资业务进行审查。投资审查委员会审议表决遵循集体审议、明确发表意见，且需出席会议委员中超过三分之二的委员表决同意方可通过，全部意见记录存档。

4. 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建立《稽核审计管理办法》，对财务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常规稽核或专项稽核。财务公司设立审计稽核部，独立行使监督职能；针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效益性等进行监督检查，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管理层及董事会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5. 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使用的应用软件是由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的中开财务有限公司核心业务系统，并由其提供后续技术支持服务。目前中开财务有限公司核心业务系统已通过深圳市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二级测评认证，同时对核心业务系统敏感数据（如成员单位银行账户）进行脱敏处理，确保数据安全。财务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办办法》《核心业务系统授权管理办法》《重要信息系统业务连续性管理

办法》《运维管理办法》《数据安全管理办办法》《网络安全管理办法》，以保证各类业务的安全和连续性。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 经营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总资产 1,289,460.72 万元，存放同业款项 543,964.24 万元，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0,660.95 万元，发放贷款和垫款 681,398.25 万元，吸收存款 1,159,341.10 万元，2024 年营业收入 29,388.70 万元，实现净利润 6,705.09 万元。

(二) 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财务公司从未发生过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或担保垫款、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也未发生可能影响财务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股权交易或者经营风险等事项；也从未受到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和责令整顿，对上市公司存放资金也未带来过任何安全隐患。

(三) 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序号	指标	标准值	实际值
1	资本充足率	≥10%	16.13%

序号	指标	标准值	实际值
2	贷款比例	$\leq 80\%$	62.27%
3	投资比例	$\leq 70\%$	0%
4	流动性比例	$\geq 25\%$	79.15%
5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	$\leq 20\%$	0.08%
6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leq 100\%$	0%
7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leq 15\%$	0.6%
8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 3 倍	0.01
9	(票据承兑+转贴现总额) /资本净额	$\leq 100\%$	5.66%
1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各项存款	$\leq 10\%$	0%

（四）股东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东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款 638,848.24 万元，贷款 0.00 万元；本公司存款 454,421.49 万元，贷款 560,298.43 万元。

（五）上市公司存贷情况

1.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财务公司期末存款余额为 454,421.49 万元，占其在财务公司和商业银行期末存款余额总额的 63.56%；在财务公司期末贷款余额为 560,298.43 万元，占其在财务公司和商业银行期末贷款余额总额的 20.64%。

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存贷款业务均按照双方签订的《金融服务协

议》执行，存贷款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发生额及余额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金额支出不受任何限制，存款比例对本公司经营活动无任何影响。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比例处于合理性水平，资金收支的整体安排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2. 上市公司在商业银行的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商业银行期末存款余额为 260,536.23 万元，占其在财务公司和商业银行期末存款余额总额的 36.44%；在商业银行期末贷款余额为 2,154,106.30 万元，占其在财务公司和商业银行期末贷款余额总额的 79.36%。

本公司作为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要下属公司，资产情况优良、资信情况良好，是财务公司优先发展的战略合作伙伴。针对以后可能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本公司制定了应急风险处置预案，进一步保证了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存款风险。

四、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本公司认为：

- (一) 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 (二) 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 (三) 财务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之规定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